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Anhui Expressway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碼：995)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茲載列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中國大陸報章及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發佈的《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關於合肥至南京高速公路安徽段改擴建工程收費經營的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公司秘書
謝新宇

中國安徽省合肥市
2020年4月2日

截止此公告日，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項小龍、陳大峰、許振及謝新宇；非執行董事楊旭東及杜漸；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江一帆、姜軍及劉浩。

股票代码：600012

股票简称：皖通高速

编号：临 2020-010

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合肥至南京高速公路安徽段改扩建工程 收费经营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由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投资建设的合肥至南京高速公路安徽段改扩建项目已于 2019 年底完工并通车经营。2020 年 4 月 1 日，本公司收到安徽省人民政府《关于合肥至南京高速公路安徽段改扩建工程收费经营的批复》（皖政秘〔2020〕62 号），同意合宁高速公路安徽段改扩建工程收费期限暂定 5 年，自合宁高速公路安徽段收费期限到期之日起算。正式收费经营期限根据评估情况和有关规定确定。

合宁高速公路安徽段改扩建工程收费标准，按照安徽省交通运输厅、安徽省发展改革委、安徽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安徽省收费公路车辆通行费计费方式调整方案的通知》（皖交路〔2019〕144 号）等规定执行。免费范围等按国家级省有关规定办理。

特此公告。

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 日